

臺北市立民權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數理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 
 「複選—實作評量」通知暨注意事項說明

◎日期及地點：114.12.09(二)下午 13:30-16:00 【自然科】—耘禾樓 2 樓理化實驗室一

114.12.10(三)上午 08:30-12:00 【數學科】—豐穗樓 4 樓新世代學習空間

	時 間	流 程	地 點	負責人員
114.12.09(二) 下午	13：20-13：30	學生集合報到	耘禾樓 2F 理化實驗室 一	蘇冠維老師 黃信翰老師
	13：30-13：40	確認考生身分		
	13：40-16：00	自然科實作評量		
114.12.10(三) 上午	時 間	流 程	地 點	負責人員
	08：20-08：30	學生集合報到	豐穗樓 4F 新世代學習 空間	張婉吟老師 吳宗倫老師
	08：30-08：40	確認考生身分		
	08：40-12：00	數學科實作評量		

※補充注意事項：

- 1.本評量結果僅供本校資優鑑定之用，無其他用途，絕不影響學生任何在校成績。
- 2.每一份測驗均有其時間限制及應注意事項，不可提早翻閱題本，請依現場主試人員指示盡力作答，提早完成者請留在原位靜待測驗時間結束再統一行動。違反試場相關規定情節重大者，將取消甄選資格。
- 3.測驗當日請務必依照指定時間至指定教室集合報到，逾時視同放棄甄選，事後不得要求補行測驗。應攜帶之文具及物品如下：

12/09(二)自然科：學生證、黑、藍原子筆、2B 鉛筆、30CM 直尺、修正帶(液)、橡皮擦。

12/10(三)數學科：學生證、黑、藍原子筆、2B 鉛筆、直尺、修正帶(液)、橡皮擦。

除上述物品之外，請勿攜帶其他物品到場。若有攜帶飲用水、不透明鉛筆盒及電子手環等物品，請擺放於教室外置物籃，離開時請務必帶走。

- 4.請務必於考試前，主動告知導師、副班長考試日期與期程，以利協助掌握課堂動向。